

# 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3段7號2樓之1

電話：(02)2598-7558 傳真：(02)2598-7399

信箱：rent@rent.org.tw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客租杰字第015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退款申請書

主旨：為疫情仍持續影響本業營運，為減輕會員負擔，本會減收會員111年度第二季(4月~6月)會費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11年3月22日第17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會費減收內容、資格及作業方式，如附表所示。
- 三、請會員公司詳填退款申請書，用印後mail或傳真方式回傳公會，以利辦理退費事宜。
- 四、此次會費減收款項，帳務作業請各會員公司依相關商業會計法辦理。

理事長

**吳順杰**



網站



Line

編號:

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111 年度會費

退款申請書

退款帳號資料 (請依會員名稱)	戶名:
	銀行名: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_____
	帳號:
備註	<p>一、依據本會 111 年 3 月 22 日第 17 屆第 1 次理監事 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</p> <p>二、減收作業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11 年度已繳交全年度會費之會員，採銀行匯款 方式辦理第二季(4-6 月)會費退費。</li><li>111 年度尚未繳納會費之會員，於繳交時辦理減 收第二季(4-6 月)會費。</li><li>支票付款會費者將視其已兌現月份認定辦理退 費。</li></ol> <p>三、資格條件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10 年度未欠繳會費之會員。</li><li>111 年 3 月 31 日(含)前入會之會員。</li></ol>

<※注意事項:會員於收受本退費後，需自行沖銷相關帳務作業，以免造成帳務虛報或不實被罰。>

申請公司:

負責人:

統一編號:

地址:

連絡人:

電話:

申請日期: 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